

证券代码：834875

证券简称：喷施宝

主办券商：国海证券

广西喷施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广西喷施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7年8月28日上午10:00在广西北海市北部湾东路70号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7年08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。公司现有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5人。会议由董事长王缉东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。该议案将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进行披露。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议案内容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组织编制了《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，报告包括主要财务数据和关键指标、重要事项、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等要点。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《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《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全面、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17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情况，报

告予以通过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根据财政部 2017 年 5 月 10 日修订并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（财会（2017）15 号）之规定，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，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。该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 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西喷施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
特此公告！

广西喷施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28 日